

准格尔旗龙口镇人民政府  
2019 年度决算公开报告

# 目录

##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19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二、关于 2019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二）关于 2019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 2019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说明

（五）关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情况说明

（六）关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决算情况说明

（七）关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  
况说明

1、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八）关于 2019 年度政府性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  
况说明

### 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机构运行信息表

##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职责

1、在镇党委的领导下，负责执行本镇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以及国务院、自治区、市、旗人民政府的决定、命令和行政措施。对镇人民代表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对旗人民政府负责并报告工作。

2、根据国家法律法规、行政措施，制定规范性文件，发布决定和命令。

3、促进本行政区域内经济和社会发展，突出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创造良好环境，大力发展地区经济，做好招商引资工作，努力提高本地区经济实力和可持续发展水平，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质量和水平。

4、负责村镇建设的规划、实施、管理和服务工作，编制、执行本行政区域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地方财政预决算，管理本地区的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行政、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和民族、宗教事务。

5、保护社会主义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6、尊重和维护村民委员会的自治地位，对村民委员会的工作给予指导、支持和帮助。

7、保障少数民族的权利和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帮助各少数民族发展政治、经济和文化建设事业。

8、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9、承办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机构设置

### （一）机构设置：

根据旗委、旗人民政府的机构设置方案，我镇的内设行政机构为党政综合办公室（挂财政所、综合治理办公室牌子）、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业办公室（挂计划生育办公室牌子），负责行政管理和服务职能。内设事业机构为农牧水服务中心（挂劳动和社会保障事务中心的牌子）、文化广播电视服务中心、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在相应行政机构的领导下具体开展各项业务工作。

### （二）内设机构职能职责：

1、党政综合办公室工作职能：认真贯彻执行党委、政府制定的政策、决议、决定；综合协调机关工作，保证机关工作正常运转；承办各类公文、信息、档案等业务工作，负责印鉴的管理和使用工作；负责国民统计工作；提供必要的信息、资料、数据，发挥好参谋助手作用；督促检查各项工作任务落实情况；负责党建、纪律监察、精神文明建设、群团、人大、武装、综治、信访等工作；负责人员编制、财务

管理等工作。2、经济发展办公室工作职能：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有关产业方针、政策；负责监督本镇关于工农业经济等方面的方针政策和上级有关决议、决定的贯彻执行情况，制定并执行工农业发展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协调驻镇企业与地方的关系，搞好服务，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发展煤炭、电力、建材等产业和黄河风情旅游业，推进全镇工业经济的快速发展；做好镇区工农业信息资料和数据的工作，为领导决策提供科学依据；负责镇区内各类企业的环境监测和安全生产；负责镇区内交通、电力等基础设施建设和商贸流通工作。3、社会事业办公室工作职能：贯彻落实上级文化、教育、卫生、民政、计划生育等有关政策；负责搞好民政、社会保障和扶贫救助等工作，并办理相关业务；负责农民劳动力转移、各类技术培训，搜集和传播经济信息，提供科学技术等服务；制定并督查镇区社会各项事业长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落实情况。4、农牧水服务中心：宣传贯彻有关农业、农机、农经、水利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参与制定农业、农机技术推广服务计划和中长期规划，负责组织实施；负责组织农业、农机、水利等技术培训、咨询、示范与指导，为农牧业生产提供技术和信息服务；宣传推广优良品种，优质农资，开展农业、农机等技术推广活动；合理开发利用水资源，做好水利、水保、防洪、抗旱等工作；落实农牧业机械化措施，提高农牧业机械化的普及和应用；

搞好农村低保、失地农民养老保险、农村合作医疗保险、社会救助、扶贫济困等公益事业和民心工程的服务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5、文化广播电视服务中心：宣传党和政府有关文化、广播、电视等方面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拟定全镇文艺宣传计划，规划文化设施建设；组织和举办各种群众文化艺术、娱乐体育活动，丰富群众文化生活，对广大群众进行三个文明建设宣传教育；负责全镇文化队伍建设和人才培养；协助镇领导对文化工作进行综合协调和督促检查；调查研究文化市场的发展态势，制定全镇文化市场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管理各村文艺团体，指导村文化室工作，定期组织召开会议，协调推进各村社会文化事业的建设和发展；搜集、整理、保护民族和民间文化遗产，做好文物古迹的宣传和保护工作；积极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6、计划生育服务中心：负责人口和计划生育宣传教育工作，抓好村级计生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负责育龄人群健康教育、技术指导与咨询服务，做好孕情检查、生殖健康服务、避孕药具发放和避孕节育措施落实等工作；开展优生、优育、优教工作，降低婴儿出生缺陷发生率，提高出生人口素质；负责人口和计划生育统计工作；加强对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的管理和服务；落实计生各项奖励优惠政策；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 （三）人员情况

1. 人员编制。2019 年，本部门人员编制 54 个，与上年持平。其中：行政编制 28 个，比上年增长 0 个；事业编制（含经费自理事业编制）26 个，增长 0 个。

2. 年末实有人数。2019 年年末实有人数 58 个，比上年增长 0 个。其中：在职人员 58 个，增长 0 个；离休人员 0 个，减少 0 个；其他人员 374 个，减少 21 个，该类人员主要包括：村干部、妇联、孕情员、防疫员、社干部、监委、两委成员、大学生村官、离任村干部、综合执法队工作人员。

3. 纳入 2020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情况：

单位情况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准格尔旗龙口镇人民政府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 2019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本年度本部门收入预算 1994.28 万元，收入决算 12,738.60 万元，收入决算比预算增加的原因是：本年初未预算项目支出，导致实际收入数大于预算数；支出预算 1994.28 万元，支出决算 12,738.60 万元，支出决算比预算增加的原因是：本年初未预算项目支出，导致实际支出数大于预算数。

### 二、关于 2019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收入总计 12,738.6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10,894.60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844.00 万元；支出总计 12,738.60 万元，其中：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2,820.21 万元。与 2018 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2,387.50 万元，增长 23.10%；支出总计增加 2,387.50 万元，增长 23.10%。主要原因：一是本年度增加项目支出异地搬迁基础设施工程款；二是增加农村危房改造补贴款；三是增加火区治理经费；四是增加创建全国卫生城市经费；五是增加居民饮水通电工程款。

### （二）关于 2019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收入合计 10,894.6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894.60 万元，占 10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 （三）关于 2019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支出合计 9,918.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70.74 万元，占 20.90%；项目支出 7,847.65 万元，占 79.1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 （四）关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2,738.60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1,844.00 万元；支出总计

12,738.60 万元，其中：年末结转和结余 2,820.21 万元。与 2018 年度相比，收入增加 2,387.50 万元，增长 23.10%；支出增加 2,387.50 万元，增长 23.10%。主要原因：一是本年度增加项目支出异地搬迁基础设施工程款；二是增加农村危房改造补贴款；三是增加火区治理经费；四是增加创建全国卫生城市经费；五是增加居民饮水通电工程款。

#### （五）关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9,805.5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70.74 万元，占 21.10%；项目支出 7,734.83 万元，占 78.90%。

#### （六）关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70.7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250.2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23.85 万元、津贴补贴 208.03 万元、奖金 8.61 万元、伙食补助费 4.46 万元、绩效工资 152.7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83.83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13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97 万元、住房公积金 75.22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66.38、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4.37 万元、抚恤金 18.19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6.18 万元，较上年增加 221.87 万元，主要原因是：工资普调增资，社会保险基数增加，社会性保

障缴费增加；公用经费 820.4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76.26 万元、印刷费 8.03 万元、水费 7.33 万元、电费 21.59 万元、邮电费 6.88 万元、取暖费 55 万元、差旅费 32.9 万元、维修（护）费 18.64 万元、租赁费 0.23 万元、会议费 4.97 万元、培训费 7.57 万元、公务接待费 17.64 万元、劳务费 265.45 万元、福利费 26.7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69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64.7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4.9 万元、资本性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21.47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3.46 万元），较上年增加 203.24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是执法执勤移动用房车费用；二是实物保障用车购置税；三是扫黑除恶宣传费；四是民兵应急服装费；五是临时用工人数增加导致劳务费增加。

#### （七）关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为 69.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4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5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70%；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19.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80%。2019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支出决算与预算差异情况的原因：一是严格执行公务用车标准，尽量减少公车使用次数，降低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二是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控制接待费支出标准，减少公务接待次数。

## 2、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65.85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7.84 万元，占 72.60%；公务接待费支出 18.01 万元，占 27.40%。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7.8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车均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7.84 万元，用于公务用车燃油、过路、维修、保险等日常运行维护支出，车均运维费 4.35 万元，较上年减少 2.06 万元，下降 4.10%，主要原因是按上级政府要求，缩减三公开支，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1 辆。

**公务接待费支出 18.01 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费 18.01 万元，接待 402 批次，共接待 3,010 人次。主要用于一是上级各部门来我镇督查、指导工作；二是为发展地方经济，协调企业与地方关系所发生公务接待费；三是上级领导来我镇调研工作。国（境）外接待费 0.00 万元，接待

0 批次，共接待 0 人次。较上年减少 0.05 万元，下降 0.3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上级要求缩减公务接待支出。

#### （八）关于 2019 年度政府性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12.8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00 万元，项目支出 112.82 万元，比上年增加 112.82 万元，增长 0.00%。主要用于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 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单位本年度尚未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我单位为其他单位，在决算报表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为 0 万元，比上年增减 0 万元。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438.72 万元，降低 100.00%，主要原因是：2018 年度有职工宿舍楼加固维修、办公楼附属楼基础加固维修、办公楼维修加固工程，本年度无政府采购工程；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实物保障用车 2 辆，主要用于保障政府日常公务用车；执法执勤用车 3 辆，主要用于：综合执法局外出执法执勤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主要用于：镇区环境卫生清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6 辆，主要是用于干部职工因公务下乡、出差、培训等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累积的事业基金（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

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未包含行政单位或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部门，参照此口径公开本部门的日常公用经费，并与预算公开保持一致。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胡二艾      联系电话：0477-4896992